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101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年度施政目標

落實人權保護，加強防制人口販運。

貳、關鍵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關鍵績效指標：加強防制人口販運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2	2
實際值	--	--	3.55
達成度(%)	--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本年度預防宣導、安置保護服務被害人、查緝及鑑別人口販運嫌疑人及被害人總人次－上年度預防宣導、安置保護服務被害人、查緝及鑑別人口販運嫌疑人及被害人總人次)÷上年度預防宣導、安置保護服務被害人、查緝及鑑別人口販運嫌疑人及被害人總人次】×100%

一、指標挑戰性

(一) 創新性：執行方法之創新：

- 1、透過網路及手機遊戲擴大宣導防制人口販運：有鑑於網路最能吸引廣大民眾及年輕族群關注，內政部繼 100 年「KUSO30 秒防制人口販運影像動畫比賽」之創新作法，為持續宣導「人口販運」議題，使民眾更加了解什麼是人口販運，轉變宣導手法將防制人口販運相關議題設計規劃透過網路遊戲及網友分享聯結機制，將反人口販運訊息置入網路及手機 APP 互動式遊戲中，並將隨機抽獎贈獎予參與本活動之民眾，鼓勵民眾上網登錄參與防制人口販運網路遊戲，讓參與之民眾於網路遊戲中，清楚了

解防制人口販運預防與應有之作為，期藉此讓更多人注意到反人口販運議題，擴大宣導，亦希望透過網路平台力量傳播相關訊息，增加網路宣導曝光率，喚起民眾對於人權的重視與關切，展現政府對此重要人權議題之重視。

- 2、辦理反人口販運紀錄片首映會：鑑於 MTV 台深受年輕族群的喜愛，本署與 MTV 台合作製播 MTV EXIT (End Exploitation and Trafficking) 終結剝削與人口販運組織《反人口販運特輯 (Enslaved: An MTV EXIT Special)》紀錄片。其製作範圍計跨越亞洲柬埔寨等 13 個不同國家，取材當中最新人口販運趨勢並加以改編，希望能藉此喚醒全國對人口販運議題之重視與努力。並於 101 年 10 月 4 日在台北西門紅樓舉辦《反人口販運特輯 (Enslaved: An MTV EXIT Special)》特輯紀錄片首映會。於活動當天更特別邀請知名藝人宥勝擔任主持人，希望透過其清新活力的健康形象將人口販運議題廣為傳達給年輕族群；藉由紀錄片播放被害人影像及現身說法，清楚描述其如何受人口販子拐騙及遭剝削經歷，讓觀眾更能切身感受其曾遭受之悲慘處境及人口販子凶殘手段，足以作為執法者執行取締掃蕩策略時重要參考。

(二) 困難度：

- 1、人口販運問題與販毒及恐怖活動為當今國際最嚴重之三大犯罪。其中，人口販運之收益與販毒之全球所得更是旗鼓相當！人口販運所帶來的利潤助長了其他犯罪活動，人口販運每年可帶來大約 95 億美元的收入。販運人口與洗錢、毒品走私、偽造證件和人口走私密切相關，因此人口販運之組織犯罪之手法層出不窮，蒐證不易，需長期佈線追蹤並須有跨機關甚至跨國際合作，始得竟其功。

- 2、由於人口販運被害人受限於學識及被害認知薄弱加上言語隔閡及雇主或加害人提供錯誤資訊，受害人本身對於被害歷程認知欠缺，導致人口販運案件一被查獲時，被害人往往因長期受制於犯罪集團的控制與恐嚇，經常隱瞞其身分及被害過程，造成被害人之鑑別有其困難度。
- 3、為與國際各國共同打擊人口販運犯罪，有效遏止跨國性的人口販運案件發生，於現行外交處境艱難之際，仍積極與各勞力出口國洽簽 MOU(合作備忘錄)，本年度順利與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及甘比亞共和國等國簽定有關人口販運及人蛇偷渡合作瞭解備忘錄及合作協定，期望於國際合作下減少人口販運犯罪之發生，以維護基本人權。
- 4、為避免再發生前南部收容所及庇護安置處所興建工程基地，受民眾陳情抗爭影響而導致興建案延宕之情事，本署與高雄市永安區與在地住民充分溝通協調，消弭民眾疑慮，以期本工程可依規劃期程興建。

(三) 目標質量提昇

- 1、舉辦防制人口販運亞洲區域合作論壇：為擴大亞洲地區各國對於人口販運議題之交流，分享我國獲得美國國務院人口販運問題報告評列為第一級的經驗，本署於 101 年 5 月 29 日至 6 月 1 日召開「2012 防制人口販運亞洲區域論壇」邀請亞太地區鄰近 12 個國家地區官員及國際非政府組織代表計 31 位，駐臺辦事處官員 8 位與會，論壇期間除安排與會人員至人口販運被害人南投庇參觀外，並分別於論壇中安排相關機關進行報告「本國防制人口販運政策及執行現況(移民署)」、「外籍勞工權益保障措施(勞委會)」、「人口販運實錄(美國在台協會)」、「人口販運被害人安置保護經驗分享及陪偵制度(婦女救援基金會)」、「查緝人口販運案件實務案例報告(移民署)」、「偵辦人口販運案件實務案例報告(法務部)」。

2、舉辦防制人口販運國際工作坊：為擴大國際交流與合作，本署於101年10月30日舉辦「2012防制人口販運國際工作坊」計邀請16個國家官員及外賓23位出席，同時也邀請國內相關代表與會，以建立我國與國際非政府組織之合作平臺。會中安排101年全球防制人口販運十大英雄澳洲籍 Dr. Anne T. Gallagher Ao 分享第一線執法經驗，也安排101年全球防制人口販運十大英雄柬埔寨籍 Mr Vannak Anan PRUM 現身說法分享本身被害經驗，並邀請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及基督教救世軍代表，講述各該國有關人口販運之防制現況，本次會議首度邀請人口販運被害人柬埔寨籍 Mr Vannak Anan PRUM，上台講述本身被害經歷，讓與會者可以可貼近被害人的角度以同理心協助被害人，讓原本於陰暗處哭泣之被害人可以有勇氣再次面對陽光。並於會中表揚防制人口販運有功之民間團體，彰顯我國防制人口販運公私部門合作成果。

（四）跨多機關協調

- 1、辦理防制人口販運網絡分區會議：為強化防制人口販運網絡間之協調能力，於101年度首次邀集有關人口販運主、協辦機關及NGO團體辦理北、中、南、東防制人口販運網絡會議（4場次）。
- 2、辦理防制人口販運諮詢網絡研習營：為趨近執法人員對人口販運案件偵查作業之一致性，舉辦二場「諮詢網絡研習營」培養各單位種子教官（103人），期透過受訓之種子教官對其所屬機關人員辦理教育訓練，以增加工作人員對本議題了解之深度與廣度，藉此強化渠等蒐證及偵訊等各項專業工作技巧，並凝聚執法人員共識，使各機關辦理人口販運被害人鑑別工作標準趨於一致，並提高偵辦人口販運案件之破案率及起訴率。

- 3、推動各縣市辦理防制人口販運成果實施考核實施計畫：為提昇全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對於防制人口販運的執行效能，於 101 年 3 月 7 日及 5 月 17 日，召集專家學者與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代表，制定「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防制人口販運成果實施考核實施計畫」，用來考核提昇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效能。

（五）較多不可控制影響因素

- 1、推動與各國洽簽 MOU 加強交流活動：為強化國際夥伴關係及我國與外國有關人口販運工作的交流與合作，分別於 101 年 9 月 28 日與駐台北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簽署生效「台北駐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與駐台北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移民事務與防制人口販運及人蛇偷渡合作瞭解備忘錄」及 10 月 17 日與甘比亞共和國簽署生效「中華民國內政部與甘比亞共和國內政部間有關移民事務與防制人口販運合作協定」。
- 2、持續推動南部收容所及庇護安置處所興建工程，規劃興建南部收容所及庇護安置處所：於 101 年 1、2、6、8、11 等 5 個查核點均較預定時間超前，每月執行進度均能確實掌握，101 年度編列之預算（含 100 年保留 500 千元）6,061 千元，均依預定執行月份執行完畢，相關執行情形詳如南部收容所興建大事紀（附件）。

三、年度目標值及達成情形

（一）較 100 年提昇年度目標值 2%

（二）達成情形：

- 1、101 年度人口販運宣導（本年度目標值設定提昇 2%）：宣導卡片 101 年發放 7.2 萬份，較 100 年發放 7 萬份超出 2.85 %。運用廣播媒體宣導 101 年 14 家，較 100 年 9 家超出 55%。運用電視託播廣告 101 年 6 家，較 100

年 5 家超出 20%。宣導短片播放 101 年 390 檔次，較 100 年 194 檔超出 101%。

- 2、辦理 101 年度防制人口販運教育宣導，101 年防制人口販運諮詢網絡研習營辦理 2 場次及防制人口販運網絡分區會議 4 場次，較 100 年 3 場次超出 100%。
- 3、安置保護服務被害人(本年度目標值設定提昇 2%)：101 年安置保護服務被害人 426 人，較 100 年安置保護服務被害人 167 人，較 100 年超出 155 %。
- 4、查緝及鑑別人口販運嫌疑人及被害人(本年度目標值設定提昇 2%)：101 司法警察機關共計查獲人口販運案件 148 件(100 年查獲 126 件) (勞力剝削 86 件、性剝削 62 件) 101 年度達成率 117%，其中移民署 36 件(100 年查獲 26 件)101 年度達成率 138%；101 年各地方法院檢察署起訴及聲請簡易判決人口販運犯罪案件合計 169 件，458 人，判決有罪 300 人(100 年 151 件，437 人，判決有罪 174 人)，達成率 112%。
- 5、南部收容所及庇護安置處所興建工程，均依規劃期程進行中。

6、算式：

101 年數據(72000 份+14 家+6 家+390 檔次+6 場次+426 人+148 件+169 件+458 人) = 73617

100 年數據(70000 份+9 家+5 家+194 檔次+3 場次+167 人+126 件+151 件+437 人) = 71092

$73617 - 71092 = 2525 / 71092 = 0.0355 \times 100\% = 3.55\%$

小結：本年度各項指標共提昇 3.55%，超過目標值提昇 2%之設定。

四、效益：

我國推動防制人口販運整體作為從 4P 工作出發，包括 Prevention (預防)、Protection (保護)、Prosecution (查緝起訴) 及

Partnership (夥伴關係) 等面向，經由跨部會共同努力及多面向的國際經驗交流，已獲得具體成效，含本年已連續 3 年 (2010、2011、2012) 得到美國國務院人口販運問題報告評列為第一級的名單，與美、英、加等保障人權先進國家列名同等級。